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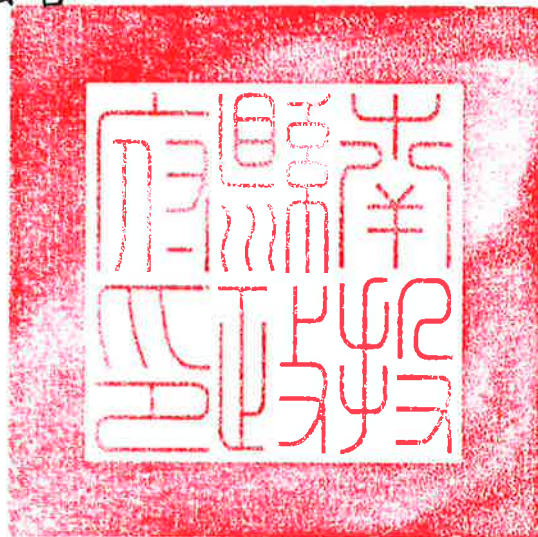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運字第1140227814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召開「埔里全民運動館(中心)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案」公聽會。

依據：依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第6之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由：說明本縣「埔里全民運動館(中心)可行性評估及先期規劃案」辦理情形，並藉由公聽會召開蒐集各界提出之建議。
- 二、時間：114年10月14日下午2時30分。
- 三、地點：南投縣綜合性身心障礙福利復健服務中心二樓活動中心(南投縣埔里鎮八德路17號)。
- 四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之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中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
縣長 許淑華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